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wOcea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42)

網址: <http://www.newoceanhk.com>

### 添加及變更董事任命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2009年6月18日起，本公司添加及變更董事任命如下：

- (a) 委任蔡錫坤先生、蕭家輝先生及王堅先生為本公司董事，各人將出任執行董事之職。
- (b) 岑濬先生將出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一職，接替因工作調動關係退任之趙承忠先生。而趙承忠先生將繼續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蔡錫坤先生**，現年62歲，擁有超過40年工業經驗，並在管理及掌控生產業務上累積了豐富經驗。蔡先生於1970年代初中國經濟開放初期，即從業於中國之製造業。於1980年末，蔡先生於廣東萬家樂石油器具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管理職位。該公司乃珠江三角洲區內一家大型國有企業，為該區製造業發展最迅速的企業之一。其後，蔡先生分別出任廣東粵海洗碗機有限公司董事長，廣東華寶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及廣東華寶空調器廠總經理。蔡先生於2003年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新海能源(珠海)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蔡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可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彼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可重選連任。蔡先生被委任為董事後，其董事酬金將為 396,000 港元（以年計），該酬金乃按其職務、市場情況、及公司業績釐定。

除上述披露及擔任本集團一附屬公司之董事外，蔡先生緊接委任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而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於本公佈日，蔡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定義持有任何本公司之權益。

**蕭家輝先生**，現年 46 歲，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並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及後於加拿大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進修地產專科，於香港及中國數家知名公司服務，在投資及地產業務擁有超過 20 年經驗。蕭先生於 2005 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採購及轉口業務。

蕭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可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彼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可重選連任。蕭先生被委任為董事後，其董事酬金將為 594,000 港元（以年計），該酬金乃按其職務、市場情況、及公司業績釐定。

除上述披露及擔任本集團一附屬公司之董事外，蕭先生緊接委任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而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於本公佈日，蕭先生持有認購本公司 4,970,179 股股份之購股權。除上述外，蕭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定義持有任何本公司之權益。

**王堅先生**，現年 29 歲，畢業於廣州暨南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及金融學碩士學位。於 2008 年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曾於中國一家主要銀行業務部服務。

王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可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彼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可重選連任。王先生被委任為董事後，其董事酬金將為 382,800 港元（以年計），該酬金乃按其職務、市場情況、及公司業績釐定。

除上述披露外，王先生緊接委任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而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於本公佈日，王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定義持有任何本公司之權益。

**岑濬先生**，現年 30 歲，畢業於 University of Saskatchewan，持有文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於 2004 年加入本集團為執行董事後，岑先生負責不同的業務如零售業務、批發銷售、採購民用液化氣及財務事宜。加入本公司前，岑先生曾於香港一家國際會計師行服務。

岑先生與本公司訂立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彼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可重選連任。岑先生現時之董事酬金為 300,000 港元（以年計），該酬金乃按其職務、市場情況、及公司業績釐定。

除上述披露及擔任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之董事外，岑先生緊接委任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而過去三年內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於本公佈日，岑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 29,725,558 股股份（佔總發行股份約 3.08%）。此外，岑先生實益擁有海聯控股有限公司 15% 股份權益，該公司持有本公司 490,779,280 股（約 50.94%）。除上述外，岑先生並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定義持有任何本公司之權益。

蔡錫坤先生、蕭家輝先生及王堅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或控權股東概無關連。岑濬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岑少雄之子，亦是執行董事岑子牛先生堂姪。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蔡錫坤先生、蕭家輝先生、王堅先生及岑濬先生而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必須予以披露之事項，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之委任或調職而需向股東交代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歡迎蕭先生、蔡先生及王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岑少雄**

香港，2009 年 6 月 18 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岑少雄先生、趙承忠先生、岑濬先生、岑子牛先生、蔡錫坤先生、蕭家輝先生及王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匡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鈞鴻先生、陳旭煒先生及徐名社博士。

\* 僅供識別